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27日与2022年3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2022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11.84亿元担保，以上担保额度不含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已授权未到期的固定资产担保额度3.5亿元以及按揭贷款担保额度0.66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2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2022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二、担保进展情况

因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糖集团”）与广西贵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桂平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了《广西农村信用社流动资金社团贷款合同》（编号：901402220406384，以下简称主合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4 亿元，贷款期限 1 年。公司就上述贷款事项与债权人签订了《社团贷款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901404220226761，以下简称“本合同”），公司在《社团贷款保证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1.4 亿元。

三、《社团贷款保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人：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权人：广西贵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桂平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三）本合同项下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拍卖费、鉴定费等费用。

（四）被担保最高债权额：1.4 亿元人民币。

（五）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六）保证期间：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签字

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已获得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合计 15.34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1.21 亿元的比例为 49.15%，其中公司审批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 11.84 亿元担保，长期（8 年期）担保 3.5 亿元，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 0.66 亿元。

本合同生效后，公司实际使用担保总余额为 10.30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 31.21 亿元的比例为 33%。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与广西贵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桂平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社团贷款保证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 日